

(上接B127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457,491.97万元、总负债162,262.38万元(其中包括金融结构贷款本息总额19,771.82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62,262.38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万元,净资产295,229.59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37,320.34万元,净利润37,320.34万元。

6、为宁波吴圣投资有限公司新增担保30,000.00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宁波圣圣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3月7日,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岭三星路88号1幢401室B区L0837,法定代表人章玉明,注册资本33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管理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金属材料、矿产品、电子产品、普通机械、设备、建材、五金交电、纸张、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塑料制品、针纺织品、日用品、工艺品的批发、零售;自有房屋租赁(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公众募集资金等金融业务)。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17,229.00万元,总负债43,095.89万元(其中包括金融结构贷款本息总额29,706.35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3,095.89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万元,净资产174,131.11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17.94万元,净利润-17.94万元。

7、为黑龙江一汽汽车有限公司新增担保400,000.00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黑龙江云枫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23年12月3日,注册地址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经开)环平路集中区辰义南路1号,法定代表人胡刚,注册资本1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机械电子设备;智能制造装备制造;汽车零部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智能装备制造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部件研发;汽车设备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业互联网服务;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该公司为子公司控股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513.19万元,总负债418.52万元(其中包括金融结构贷款本息总额2023.5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18.52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万元,净资产94.67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5.33万元,净利润-5.33万元。

8、宁波知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担保70,000.00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宁波知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22年02月11日,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沈家村晨星楼806-8室,法定代表人叶喆,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企业管理;汽车零部件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售后服务;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为子公司控股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4,928.81万元,总负债29,492.81万元(其中包括金融结构贷款本息总额2023.5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9,492.81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万元,净资产-4,563.63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85.21万元,利润总额-8,401.61万元,净利润-8,401.61万元。

9、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新增担保30,000.00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3年12月1日,注册地址邢台市会亭县,法定代表人刘明海,注册资本43,144.00万元,主营业务为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电池销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许可(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为子公司控股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6,938.88万元,总负债42,603.69万元(其中包括金融结构贷款本息总额2002.5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1,934.94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万元,净资产15,664.80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21.43万元,利润总额-5,222.27万元,净利润-5,222.27万元。

10、知道星(河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新增担保20,000.00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知道星(河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23年9月1日,注册地址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云竹里(河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院内,法定代表人崔焱,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运输许可(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为子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146.57万元,总负债1,146.57万元(其中包括金融结构贷款本息总额2022.5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146.57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万元,净资产-26.84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22万元,利润总额-26.84万元,净利润-26.84万元。

11、平通川1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增担保30,000.00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平通川1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23年3月28日,注册地址江苏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镇五洲路99号内1号102室,法定代表人章玉明,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批发;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电子设备;润滑油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为子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87.82万元,总负债1,114.65万元(其中包括金融结构贷款本息总额2002.5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114.65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万元,净资产-26.84万元。

12、为宁波科赛电子有限公司新增担保60,000.00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宁波科赛电子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88年5月9日,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1000号36-6,法定代表人戴树冲,注册资本16,0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一般项目:电子产品制造;机电组件设备;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为子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7,062.06万元,总负债68,653.31万元(其中包括金融结构贷款本息总额2023.5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68,653.31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万元,净资产-41,591.26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1,588.75万元,净利润1,588.75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新增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有本公司及被担保的各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公司将严格审批担保合同,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4、本次交易尚须履行的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交易系根据上市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为子公司提供相应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后续稳健经营和发展。

六、董事意见

截至目前,公司下属各控股子公司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均较为稳定,董事会认为提供新增担保额度对各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促进作用,有利于推动上市公司快速发展,符合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0号)等相关规定。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523,830,979元,占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净资产的179.46%,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469,165.19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54,665.78万元。同时,公司存在逾期担保余额为54,665.78万元,涉及诉讼的担保余额3,000.00元,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25

山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2023年度履行的实际业绩及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核,并确定了2023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1,215.2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相应章节披露情况。

二、2024年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结合所处行业状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考核要求,公司拟定2024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范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指不在公司分管具体事务,且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标准15万元/年(含税),按月平均发放。

(2)内部董事(指在公司担任了职务,同时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他工作职责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办法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监事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担任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办法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领取薪酬和津贴。

3.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办法领取薪酬。

三、其他

(一)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以及其他履行职务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和2024年度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情况和2024年度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制定与执行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情况和2024年度薪酬方案。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26

山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董事会
秘书、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山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孙毅先生提

交的书而辞职报告。孙毅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暂时仍在公司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时,孙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孙毅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对孙毅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第八屆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拟聘任魏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聘任魏凯先生、张华芳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魏凯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魏凯先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经深圳前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无异议,上述人员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等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姓名:魏凯先生
联系电话:021-50509085
传真:021-50580205
电子邮箱:00981@stcn.com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27

山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4年5月24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主要事项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情况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地点、会期、本次会议召开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下午2:00

(五)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5月2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登录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4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4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9.5:1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该网络投票平台上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作为有效投票进行统计。

(六)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

(七)出席会议:

1.截至会议召开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合法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职工。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金中大厦35层会议室。

二、会议议程事项

本次会议议程的议案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提案6需经特别决议通过,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 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

2. 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

3.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 关于2024年度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度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8.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9.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监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还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行使述职。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裁及所有提案	该列对应当日可以投票
1.00	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	√
3.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6.00	关于2024年度新增担保额度议案	√
7.00	关于2024年度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
8.00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9.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监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息网络进行网上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4日上午9:00-11:00和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金中大厦35层。

(四)登记凭证: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身份证,委托代持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受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注明“2023年度股东大会”。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奕奕

联系电话:021-50590985

传真:021-50580205(请注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金中大厦35层

邮编:200120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持有股票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天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教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81”,投票简称为“山”投票。

(二)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对于累积投票事项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同一议案以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计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计表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计表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计表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2.投票网址: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网址:2024年5月24日上午9:15,截止时间:2023年5月24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山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事项: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人)出席山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相关会议文件。如有做出指示,则由本人(本单位的)授权代表确定行使投票权。

授权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2024年5月30日。

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 _____

代理人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人联系地址: _____

代理人电子邮箱: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 _____

代理人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人联系地址: _____

代理人电子邮箱: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 _____

代理人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人联系地址: _____

代理人电子邮箱: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 _____

代理人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人联系地址: _____

代理人电子邮箱: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 _____

代理人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人联系地址: _____

代理人电子邮箱: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 _____

代理人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人联系地址: _____

代理人电子邮箱: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 _____

代理人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人联系地址: _____

代理人电子邮箱: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 _____

代理人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人联系地址: _____

代理人电子邮箱: _____

10.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监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_____ 捺印日期: _____

股票简称: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4-028

山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审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2023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其他应收款、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共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577,088,013.53元。具体情况列表如下:

项目	本期计提
1.信用减值损失	198,114,112.29
2.存货跌价损失	244,819,511.67
3.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3,000,956.92
4.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6,355,601.47
5.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0,063,769.48
6.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1,260,346.63
7.商誉减值损失	127,408,313.50
合计	577,088,013.53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包括应收账款、投资性房地产、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在资产负债表日及与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会计估计判断减值了计提生值的,公司按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